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玄元保险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4年1月5日起新增委托玄元保险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玄元保险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162607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开通	LOF互转	是
017110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090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8553	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6988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人民币	开通	未开通	不适用
016906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167	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170	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8554	景顺长城景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未开通	不适用
016935	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5755	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7272	景顺长城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开通	FOF互转	是
007562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3380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840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772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开通	开通	是
010211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0212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1328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1329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1018	景顺长城安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1019	景顺长城安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1997	景顺长城安盈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1998	景顺长城安盈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2518	景顺长城颐心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开通	FOF互转	是
011803	景顺长城宁景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1804	景顺长城宁景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148	景顺长城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4149	景顺长城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3225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32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767	景顺长城华城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4768	景顺长城华城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3904	景顺长城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开通	FOF互转	是
013492	景顺长城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3493	景顺长城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5862	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仅开通转换转出	不适用
015871	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6349	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D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2137	景顺长城安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4926	景顺长城安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5805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5806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146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4147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5162	景顺长城鑫景产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5163	景顺长城鑫景产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5317	景顺长城隽发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开通	FOF互转	是
012563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2564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6869	景顺长城稳健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6870	景顺长城稳健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6933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6934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091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A人民币	开通	开通	是
017093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C人民币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639	景顺长城景气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7640	景顺长城景气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860	景顺长城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7861	景顺长城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790	景顺长城产业臻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4791	景顺长城产业臻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501225	景顺长城全球半导体芯片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QDII-LOF)人民币	开通	未开通	是
016668	景顺长城全球半导体芯片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QDII-LOF)人民币	开通	未开通	不适用
017949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7950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088	景顺长城融景瑞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未开通	开通	是
017089	景顺长城融景瑞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未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8214	景顺长城景颐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8215	景顺长城景颐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8294	景顺长城国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8295	景顺长城国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5408	景顺长城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5409	景顺长城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玄元保险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谙

联系人：姜帅伯

电话：010-58732256/18610907207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2

网址：www.licaimofang.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2

网址：www.licaimofang.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

关于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　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7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月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月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月5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指数A类	景顺长城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指数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51	007760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月5日起，取消对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转换转入业务的大额交易限制，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应当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以及该销售机构业务情况及规则，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中国证券报》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10日起，至2024年2月5日17:3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627-631室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人：刘不丁

联系电话：4008888606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的说明》（见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1月10日，即在2024年1月10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一一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gwfm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2024年1月10日起，至2024年2月5日17:30止的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联系办法如下：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608-610室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人：刘不丁

联系电话：4008888606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期（即2024年2月5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规则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同时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受托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会议有效召开；在此基础上，《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应当由前述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方为有效；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方可举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深圳市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1座21层

联系人：刘不丁

联系电话：0755-22381482

2、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谷澍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东水井胡同5号北京INN大厦B502室

联系人：赵蓉

邮政编码：100010

4、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及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免长途话费）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

附件一：《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

附件二：《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的说明》

附件一：

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了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与基金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的说明》见附件四。

本议案需经参加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本议案如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批准，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议案及《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的说明》(附件四)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披露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

附件二：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_____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_____

基金账户卡号：_____

如为受托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请填写：

受托人的姓名/名称：_____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_____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以上表决意见是持有人或其受托人就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做出的表决意见。基金账户卡号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表决票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其所持份额数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4、本表决票可从相关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公司单位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4年2月5日17:3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的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

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

基金账户卡号：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

委托人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说明：

1、页末签字栏中委托人为机构的应当于名称后加盖公章，个人则为本人签字。

2、以上授权是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向受托人所做授权。基金账户卡号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其他签字栏请视情形选择填写，凡适合的栏目均请准确完整填写。

4、持有人多次授权，且能够区分先后次序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持有人多次授权，无法区分授权次序的，视为同意其授权的机构之一为受托人。

5、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四：

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的说明

一、声明

1、为了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与基金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整本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相关事宜，并对《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由持有有效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参加方可召开，且《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须经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存在未能达到开会条件或无法获得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中国证监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二、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各基金份额类别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可供分配利润的5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各基金份额类别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	根据正文修订更新

三、本基金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将根据上述修改同步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议案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本次议案存在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

在本基金调整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之前，基金管理人已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走访，认真听取了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拟定议案综合考虑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要求。议案公告后，基金管理人还将再次征询意见。如有必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对议案进行适当的修订并重新公告。基金管理人可在必要情况下，预留出足够的时间，以做二次召开或推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的充分准备。

如果本议案未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基金管理人计划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交《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与分配条款的议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17949 /C类017950）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对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进行调整，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文件相关内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一、修改内容要点：

将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由0.50%年费率调整为0.15%年费率，将本基金的托管费率由0.10%年费率调整为0.05%年费率。

《基金合同》具体修改详见附件。此外，本公司根据上述修订对本基金的托管协议涉及前述内容的章节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并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的调整，自2024年1月8日起生效，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对应内容相应修改。

2、本次因降低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对基金合同进行的必要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均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公司将在官方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公布经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并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对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更新。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官方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

附件一：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0.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E 取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资金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若为负数，则取0）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E 取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资金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0.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E 取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资金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若为负数，则取0）0.0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资产中目标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E 取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进行资金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第二十六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	根据正文修订更新